

走进核心素养教育

核心素养教育的课程之维

□ 刘庆昌（山西大学教育科学学院）

核心素养提出的基点是“全面发展的人”，这就决定了核心素养的研制，应该是要对“全面发展的人”做进一步的探索。既然是一种探索，自然是以往我们对“全面发展的人”，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在实践上，都存在着一些不足，否则，新的探索就没有必要了。要说人的全面发展，还真不是一个新的教育理念，在中国和西方均可追溯到两千多年以前。古希腊时期，柏拉图就主张通过德、智、体、美诸因素的培育，使受教育者成为身心既美且善的人。后来，亚里士多德在其灵魂论的基础上，主张通过体育、德育和智育和谐运作，培养优良公民。往近一点说，我国学校的全面发展教育，虽然也受到西方近代以来的教育思想影响，但主要是对马克思关于人的全面发展学说的实践。这样说来，培养“全面发展的人”，在我国基础教育领域已经成为一种事实。但客观而言，全面发展的教育更是一种观念，在教育过程中并没有彻底实现。究其原因，一方面是应试教育的痼疾积重难返，另一方面也与我们对“全面发展的人”缺乏操作性的规定有直接关系。

由于没有操作性的规定，即便学校努力抵制应试教育，追求学生的全面发展，也不知从何入手。从这个意义上讲，《中国学生发展核心素养》首先把“全面发展的人”转换为体现全面发展理

念的“学生发展核心素养”，并编制出了三个方面、六大素养的系统，具有明显的创新性质，对学校培养“全面发展的人”具有指南作用。其次，《中国学生发展核心素养》立足于提升21世纪国家人才核心竞争力，合理继承了历史上的和谐教育和全面发展教育的思想，更重要的是充分体现了现时代的精神，因而可以说是对“全面发展的人”的当代表达。具体而言，一个当代“全面发展的人”，是具有一定文化基础的，同时又具有自主发展意识、社会参与品质和能力的人。再深入一步，一个当代“全面发展的人”，是要有人文底蕴和科学精神的，同时要学会学习、健康生活，还要有社会担当的品格和实践创新的能力。对于基础教育领域的实践者来说，了解以上的背景是必要的，但我想他们更为关心的应是核心素养教育与他们每天实施的学校课程如何对接，这也正是我所关心的一个问题。

我国基础教育涵盖小学和中学，学校要对学生实行核心素养教育，自然要借助于课程的实施。我以为，对学校课程与核心素养教育，至少要认识以下两个方面。

首先，我们要认识学校课程是根据学生发展核心素养对教学内容做出的安排。对于中小学的课程，以核心素养做参照，我们可以说，所有的

学科类课程都对应着“文化基础”这一方面；所有课程的教学实施，只要能接受以学生为主体的理念，无一例外地对应着“自主发展”这一方面；一部分课程，如语文、政治、历史等，更能对应“社会参与”中的“责任担当”；一部分课程，如美术、音乐、综合实践，以及其他所有课程的实践、操作环节，都能对应“社会参与”中的“实践创新”。就“文化基础”这一方面来看，语文、外语、品德与生活、品德与社会、历史、政治、美术、音乐等，更侧重于“人文底蕴”的形成，科学、信息技术、数学、物理、化学、生物等，则更侧重于学生科学精神的培育。这样的对应实际上是有些机械的，但较为粗放地罗列出这样的对应，无疑利于一线教师理解和操作。实际上，学校课程的设置并不是对人类知识、技能系统的简单复制，从一开始就是依据不同层次和不同类型学校的学生培养规格进行的。人类的知识虽说总量有限，但与学校课程容量相比，就是一种巨量的存在，因而学校课程设置的第一难题就是对知识的选择。这种选择，自然会考虑知识自身的特点，从而，进入基础教育课程中的知识一定是基础性的和核心的部分；此外，这种选择还要考虑学生发展核心素养的内涵。人的素养和人类的知识一样具有有限性，但与学校的培养目标相较，也是一个巨量的存在。俗语说，人无完人。自然的，单个的学生也不可能拥有人类所有的积极素养。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就可以采取务实的立场，确立一种思路，即在单个学生无法具有所有积极素养的前提下，至少要让他们具备一部分基本的、不能再少的素养，这就是核心素养。而且，这种核心素养还要充分考虑学校课程的能力。在这样的辨证思考中，核心素养教育和学校课程在理论上就建立了联结。

其次，我们要认识到每门具体的课程均可为学生各个方面核心素养的形成做出自己独特的贡献，这是全息理论对我们的启示，也是我们在实践层面建立核心素养教育与学校课程联结的基本思路。全息理论表达了事物的部分是整体缩影的规律，启示我们一方面要注意某一课程与某一核心素养要素的高度相关，关注某种课程的独特优势，另一方面要注意任何一种课程都具有实现学生全面核心素养的功能，避免形成狭隘的课程观

和狭隘的核心素养教育观。这里仅以中学阶段的主要课程为例加以说明。

第一，语文、外语，是典型的人文课程，但其中的形式部分，如词法和语法，一有词与物对应的经验过程，二有语法背后的思维图式问题，显然有科学的成分；暂且不说语文教学可以帮助学生学会学习和健康地生活，其教学内容中的人文人物必然涉及责任担当，其文本理解和写作训练也与实践创新密切联系。然而，语文、外语教师如果囿于某种固着的观念，就很不容易留意语文、外语课程资源中蕴含的科学教育价值。实际上，科学也不只是指自然科学，人文社会科学也是科学家族的成员。在今天，科学甚至跨越了过程、方法和结果的范围，还可以指代一种精神和态度，即科学的精神和态度。语言的运用、文章的架构、作品的分析等，除了科学的方法，难道不需要科学的精神和态度吗？

第二，数学，是一种纯粹的形式科学课程，所以，很容易仅被人们视为核心素养之文化基础的课程资源。然而，数学的逻辑个性以及数学在人类日常生活中的普遍运用，决定了数学课堂上不仅可以有做自由的逻辑运演，还能够轻易引入人文的故事。当然，数学的优势还是它的逻辑与精确，这一特征在中小学数学课程知识中表现得更为突出。数学教师理当发挥这一资源优势，在学生理性思维的培育上有所作为。我们知道理性思维的主要表征是思维者的证据意识和逻辑意识，数学中的证明与推导几乎就是对理性思维的标准操作。在课堂教学中，教师如果能够把要教授的数学知识与数学史联系起来，同时让学生从一代代数学家探索中体会人类自身的伟大，这就实现了人文教育中所要追求的重要目标。

第三，物理、化学、生物，是典型的自然科学类课程，更容易在学生科学精神的形成上发挥作用，又因科学通过工程可以转化为技术，进而应用于人类生活的各个方面，因而在此类课程的实施中，只要能挖掘出科学与人类生活的联系，发挥人文教育的作用也不为荒诞；而科学类课程的突出特点是它具有一定的可实验性，这就为课程实施养成学生的自主探索、严谨操作提供了自然保障。再联系当代经济社会发展对科学技术的迫切需求，在自然科学类课程实施中鼓励学生形

成责任担当意识，可谓得天独厚。这里特别要强调物理、化学、生物的实验特征。学生的动手操作能力和研究、探索的兴趣，在这一类课程学习中最容易获得发展的机会。尽管每一个知识领域都饱含人类的探究，但不能否认物理、化学、生物的确更能够让学生真切地感受研究、探索的过程。要知道唯物主义的观点之所以容易被人们接受，其中一个重要的因素，就是它更符合人认识世界的自然顺序。这一道理同样适用于物理、化学、生物课程的学习。

第四，历史、政治，显然更为直接地表现人类社会自身的存在和运动，无疑与人文底蕴、责任担当、健康生活具有更紧密的联系。但是，在历史故事和政治常识的基础上，课程的实施同样可以指向学生科学精神的形成。此类课程具有鲜明的人文价值倾向，使得它们可以更为直接地服务于类似“科学发展观”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教育。那么，历史、政治课程中有没有科学教育的资源呢？不仅有，而且很独特。走出课程思维，进入学术学科，与历史课程对应的是历史科学，与政治课程对应的是政治科学。这两个学科的研究在今天已经不只是书房里的文献考究和理论思辨，田野的、社会的调查方法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而实证的精神从一开始就与历史、政治研究相伴生。人类即在自然世界中，又在人文世界中，对世界的探究理应指向，实际上也是指向两种世界的。而且，只有在人文世界的实践创新中，责任担当的品质才能逐渐养成。

第五，美术、音乐，是艺术类课程，其现实的运行主要呈现为技能的展现和作品的欣赏，恰好对应了艺术的科学侧面和人文侧面。在科学的侧面，有视觉和听觉规律；在人文的侧面，有美好的人类情感。而且，艺术类课程的教学比较容易组织学生参与到艺术活动之中，这样，学生的自主性和实践创新能力也容易得到培育。可惜的是，由于应试教育积重难返，中小学校的音乐课程实施整体上不尽如人意，这不仅损失了学生接触艺术的机会，更重要的是剥夺了他们情感健康发展的权利。美术和音乐作为最重要的艺术形式，绝不简单的是艺术家天才般技巧的展现，更本质的是它凝结着人类的想象和希望。艺术一方面是有方法的，另一方面也是有态度的。方法与科学

相联系，态度则与人文价值相关，因而艺术课程的实施也是科学与人文在教育中的最佳结合。

第六，体育，是较为特殊的一门课程，人们的基本印象是体能的展现和运动技能的训练，其在运动场地实施教学的显在特征，让人们很难把它与核心素养的所有方面联系起来，最多是在传统的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概念中笼统地知道体育的不可或缺。可以说，人们对体育课程普遍缺乏深刻的认知，但理性地审视，就能发现，体育运动，包括学校体育教学中的运动，虽然消耗着体力，却不是一种体力劳动。体育，一方面指向身体健康和自然生命质量提升的终极，另一方面，其运动样式的设计无疑渗透着自然的科学和人文的艺术。联想到毛泽东说过的“故夫体育非他，养乎吾生、乐乎吾心而已”和“体者，载知识之车而寓道德之舍也”，可知体育蕴含着人文价值。

伴随着《中国学生发展核心素养》的颁布，核心素养已经成为基础教育领域一个新的关键词。一线的教育实践者会觉得又出现了一种新生事物，对此持欢迎态度的有之，被动接受的有之，当然也存在着持漠然甚至抵制态度的。无论持什么样的态度，有一个问题不容回避，即对于核心素养教育与学校课程实施之间的关系多少会有些疑惑。此种疑惑无疑会影响一线教育实践者对核心素养教育的认知，还会让他们在操作的层面上无所适从。近来，作者与中小学一线的教师就核心素养教育有所交流，他们关心的是作为学科教师应该怎么办，他们焦虑的是核心素养教育会不会影响他们的课程。我觉得，他们的关心理所应当，他们的焦虑大可不必。核心素养作为一种引领基础教育的观念是新生事物，但核心素养本身并非天外来物，自古及今，只要讲人才规格，必然会涉及核心素养，只是名称各异。通俗而言，核心素养是所有素养中最重要的那一部分。我想告诉对核心素养教育有过焦虑的中小学教师一个简明的道理：我们希望学生能具有所有优秀的素养（品质和能力），但这是不可能的，既然如此，我们可以希望学生起码具有一部分素养（品质和能力），那这部分起码要具备的素养就是核心素养，而为了让学生拥有核心素养所实施的教育，就是核心素养教育。实际上，中小学校的课程就是最基本的人类知识体现，它就是指向学生发展的核心素养的。